

母，而愚惡謗，重罪三也。清潔沙門，志清行高，懷抱經法，助佛化愚。諸佛相紹繼，眾生得度，皆由眾僧，佞讒交構，以致不調。僧不調，正法毀，民狂走。正法毀，民狂走者，三道興，惱比丘僧，重罪四也。佛之尊廟，寶物水土，眾生赤心以貢三尊，愚人或毀盜之，重罪五者也。犯斯五者，其罪最重。

大方廣佛華嚴經不思議佛境界分

普賢菩薩告言：佛子於十方處，一切清淨圓滿佛刹，諸眾生類，其中示現無量佛事。諸菩薩等積集種種福德善根，應供養佛、供養法、供養僧，孝養父母，常不斷絕。一切貧窮困苦孤獨乞丐，菩薩皆應悲哀攝受，乃至自身血肉，隨應施與，勿生慳吝。